

中共许昌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许 昌 市 总 工 会
共 青 团 许 昌 市 委 员 会
许 昌 市 妇 女 联 合 会
许 昌 市 教 育 局

文件

许网办发〔2024〕8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评选活动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委网信办，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区党工委，市直及驻许各单位，市属各新闻网站：

为进一步深化许昌市网络文明建设，市委网信办联合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教育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高质量建设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深入挖掘各行各业、各条战线上为网络文明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典型，引领广大网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和弘扬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立足本职岗位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二、活动主题

网聚莲城正能量 争做许昌好网民

三、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3月31日

四、评选标准

本次评选活动面向年满18周岁的许昌市内居民或长期在许昌工作生活的公民（往届“许昌好网民”获得者原则上不再参评），要求政治立场坚定，个人事迹突出，无任何违法违规记录，且必须满足以下至少一个条件：

1. 传递社会正能量。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持续向网络空间注入正能量，表现突出，取得广泛社会影响和积极成效。

2. 深耕网络公益。借助网络渠道大力开展公益活动，在助力乡村振兴、科普宣传、公益慈善、公共事业等领域建

功立业，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3. 助力网络治理。通过本职工作或情况举报等渠道，抵制网络违法犯罪行为、网络不良信息，为营造安全健康网络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发挥重要作用；或具备较强的网络安全专业技能，开展网络安全知识普及，引导广大网民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和能力；或积极协助有关方面消除网络安全问题和风险，发挥突出作用。

4. 创作网络精品。积极创作短视频、动漫、H5 或图文等内容健康、形式生动、质量较高的网络文化产品，在网上传播广泛，引导效果好。

5. 坚守网络阵地。在网上普及网络文明理念、网络安全知识，教育引导广大网民增强网络素养，为营造清朗网络空间作出突出贡献。

五、活动安排

(一) 征集推荐阶段（即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按照组织推荐与网民自荐相结合的原则。

1. 组织推荐：各县（市、区）委网信办择优推荐 5—10 名，示范区、开发区、东城区党工委择优推荐 3—5 名，各单位、各网站择优推荐 1—2 名。

2. 网民自荐：个人按照要求规范填写推荐表，自主申报。

(二) 评审公示阶段（2024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9 日）

市委网信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教育局及相关专业人士联合召开评审会，对推荐对象进行集中评审，确定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候选人，并通过“网信许昌”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间无异议，确定最终评选结果。

（三）表扬展示阶段（4月底）

为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制作个人宣传海报，在新媒体平台对好网民风采进行系列宣传展示。适时举办线下颁奖仪式，充分发挥好网民的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好网民理念深入人心。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许昌市委网信办所有。

六、工作要求

各地各单位要精心组织、认真把关，确保推荐对象事迹立得住、有影响。广大网民在踊跃参与的同时，也要树立诚信意识，确保报送材料真实有效。各推荐单位、自荐网民需按照要求规范填写《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推荐表》（见附件），于3月31日前将电子版与扫描版（加盖公章并在声明处签字）一同报至 xcxcpshd@163.com，联系人：刘婉琼，0374—2966388。

附件：《2023年度“许昌好网民”推荐表》

中共许昌市委网络安全
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许昌市总工会



共青团许昌市委委员会



许昌市妇女联合会



许昌市教育局



2024年1月24日

附件

2023 年度“许昌好网民”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近期 1 寸彩色免冠照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学 历		
单位职务		联系方式		
曾获 主要 奖励				

<p>个人 事迹 简介</p>	<p>(800字以内, 可另附页)</p>
<p>推荐 单位 意见</p>	<p>签字: (盖章)</p> <p>年 月 日</p>
<p>声明: 本人同意本次评选活动中的各项规定, 同时对申报材料中个人事迹的真实性负责, 并允许主办方对受表扬个人及事迹拥有展示及宣传使用权。</p> <p>申报人:</p> <p>年 月 日</p>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备注
1	王明	市委网信办	主任	
2	李强	市委网信办	副主任	
3	张华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	赵刚	市委网信办	科长	
5	孙伟	市委网信办	科长	
6	周志	市委网信办	科长	
7	吴昊	市委网信办	科长	
8	郑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9	冯磊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0	陈昊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1	褚鑫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2	曹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3	高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4	侯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5	朱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6	李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7	王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8	张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19	赵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0	孙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1	周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2	吴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3	郑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4	冯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5	陈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6	褚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7	曹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8	高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29	侯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0	朱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1	李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2	王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3	张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4	赵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5	孙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6	周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7	吴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8	郑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39	冯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0	陈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1	褚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2	曹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3	高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4	侯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5	朱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6	李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7	王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8	张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49	赵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50	孙宇	市委网信办	科长	

中共许昌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150 份)